

阳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阳人社函〔2024〕55号

关于转发《关于推荐第二批省级重点联系 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名单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高新区组织与人力资源部：

现将省厅《关于推荐第二批省级重点联系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名单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4〕233号）文件转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文件中推荐标准及要求，在辖区内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中确定出拟推荐的省级重点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名单，并于3月25日前报送至市人社局市场科。

阳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3月12日



阳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12 日印发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晋人社厅函〔2024〕233号

关于推荐第二批省级重点联系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名单的通知

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综改示范区管委会：

为落实省级重点人力资源服务企业联系制度，培育壮大本土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引导、整合、提高现有人力资源服务业态，促进我省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做大做强，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第二批省级重点人力资源服务企业推荐申报工作。

各地要结合2023年度人力资源市场统计工作，认真做好省级重点联系人力资源服务企业推荐工作。拟推荐的省级重点联系企业需具有一定区域影响力，2023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5000万元，从业人员不少于10人；或为科创型、创新型中小企业，业态先进，具有行业示范引领作用。省级重点联系企业推荐名额为太原市和省综改示范区原则上不超过5家，其余各市原则上不超过2家。科创型、创新型中小人力资源服务企业不受上述推荐名额限制。

各市人社局及省综改示范区管委会要高度重视省级重点联系人力资源服务企业推荐工作，于3月31日前确定出拟推荐的省级重点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名单，并发送至邮箱

sxrslldg1c@163.com。省厅将加强与服务机构的工作联系和业务指导，推动服务机构对接合作、互利共赢，全力支持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做强做优，示范引领。

联系人：王小辉 13834606996 0351-3082204

薛 敏 13754842080 0351-3046172



（此件主动公开）